

要 闻 简 报

市领导调研文创工作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亚萍）5月24日,市领导陈国重、赵战营、杨辉星带队到市第一人民医院、火车站、长途汽车站等地调研文创工作。

我市召开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市验收工作整改提升会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梁杨子 通讯员 李帅丹）5月23日,我市召开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市验收工作整改提升会。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省、平顶山市工作会议精神,对我市市域治理现代化工作进行讲评部署、加压推进。市领导李新杰、温卫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市领导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陈晶 通讯员 高素会）5月23日至24日,市领导武乐蒙带领应急、消防、住建等单位工作人员,先后到焦村镇、风穴路街道、大峪镇、纸坊镇等地的加油站、商超、家宴城、物业公司、午托部和沿街门店,实地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当场指出、当场反馈,并提出整改意见。

市直机关预备党员培训班开班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亚萍）5月23日,市直机关2023年第一期预备党员培训班开班,教育引导广大参训学员更加自觉地坚定理想信念、淬炼政治忠诚、提高能力本领、凝聚奋进力量,为推动汝州建设发展再添新动力。

开班仪式上,相关负责同志分别对培训班课程内容、学习纪律进行安排讲解。此次培训为期3天,全州市直机关共170名预备党员参加学习,采取现场授课、心得交流、结业考试等方式,重点学习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和宝贵经验、坚定文化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七年知青岁月》等内容。

参训学员表示,将以这次集中培训为契机,进一步振奋精神、聚焦发展,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力争早日成为一名合格的党员。

滨河路小学开展“经典通关”活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邵艳涛）经典浸润人生,书香伴我成长。国学经典诵读活动是市滨河路小学书香园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市滨河路小学办学的一大特色。近日,市滨河路小学开展了各年级“经典通关”活动。

据介绍,一、二年级分别进行了《弟子规》《千字文》通关,家长志愿者做评委。一、二年级孩子的童真诵读,仿佛在一瞬间穿越了千年的文明,让人如沐春风。三、四年级分别进行了《道德经》《古诗词75+80首》通关。五千年文化,三千年诗韵,诗意中国,源远流长,孩子们在通关活动中与时光做伴,听世纪回响。五年级进行了《论语》通关。同学们声情并茂诵读,传承仁爱孝悌、诚信报恩、互助友爱的美德。

本次通关活动老师们用心组织,孩子们积极准备,全校1至5年级共2527名学生参与通关,共2407人通关成功,通关率达95.2%。通关活动结束后,市滨河路小学组织各班给通关的孩子们颁发证书,孩子们开心的表情传达着读书的美妙与快乐。

简 讯

●5月19日,市燃气专班组织各成员单位、燃气企业收听收看全省燃气安全工作视频会议。会上对近期工作进行总结,并对下一步重点工作作了安排。

●5月20日、21日,市妇幼保健院婚检科工作人员加班加点,全力应对“5·20”婚检高峰。据介绍,婚检科两天共为160余对准新人进行了婚检服务。

●近日,市教体局教学常规检查组到市滨河路小学教育集团检查本学期教学常规工作,随机听课,查阅档案,点评作业,希望学校继续狠抓教学常规管理,强化学校办学特色,推进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高质量发展。

●5月19日,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会议召开,总结了2022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对2022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并对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进行通报,安排部署2023年重点任务。

●日前,市广成学校开展了学生宿舍内务互参、互评、互学活动,对优秀宿舍进行了表彰,进一步深化了校园文明建设,使同学们都能有自觉爱清洁、讲卫生、坚持整理好内务的良好习惯。

●5月19日,市水利局召开2022年度水利系统总结表彰大会,回顾总结近两年来水利工作取得的成绩,集中表彰近两年水利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任务。会前,参会人员一同观看了反腐警示教育片《永远在路上》。

●5月19日,我市教育系统集中整治教育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汇报会暨清廉学校创建工作推进会召开,听取了各相关科室近阶段集中整治及清廉学校创建工作开展情况,并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

●5月19日,河南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考核第六组莅临汝州检查指导工作,实地考察了我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服务办理大厅,对办公环境、办公设施、档案建设及相关材料进行了详细评估,并就检查情况作了反馈。

●经市民政局社工科统一安排,5月24日,临汝镇社工站邀请汝州璇紫社会心理服务中心家庭教育指导师及心理指导师王楠来到临汝镇回民小学,为学生家长带来了一堂触动心灵、色彩丰富的家庭教育指导课和心理健康教育课。

●5月23日起,市残联组织开展了为期3天的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班。

●5月23日,园林中心、装饰所党支部联合开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主题党日活动。全体党员共同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解读书列节目,组织全体党员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成果进行集中测试。

●5月23日,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党支部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班,中心党支部书记彭笑萍为大家上了一堂二十大精神专题党课。全体党员干部还集中学习了《二十大精神应知应会知识点》,最后对学习成果进行测试。

●5月18日,市教体局(体育)领导班子及监测户帮扶责任人深入吕庄村困难群众家中开展夏日慰问活动,并送上慰问品、音响道具等。同时为他们宣传夏季防暑降温常识,鼓励他们坚定信心、乐观生活,遇到困难及时向帮扶人或驻村工作队反映,大家一起解决问题。

陈晶 郭应莉

临汝镇白土泉村：党建引领人居环境“美得很”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牛向涛）宽敞的县乡公路北侧,平坦的田野上麦浪滚滚,走进村口,崭新的巨石上,“白土泉村”四个大字格外醒目,穿过陆浑灌区桥,平整的水泥路,绿树掩映的街头小景,给人以清爽的视觉享受。近年来,临汝镇白土泉村以“五星”创建为动力,持续强化村党支部凝聚力、战斗力、号召力建设,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扮靓美丽家园,提升村民幸福感、获得感。

自人居环境整治以来,该村定期召开村两委会、党员群众大会、村组会议,并邀请全体村民积极参与村里的人居环境整治;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与村内小学沟通协调,让每个学生把自己家门前后后的环境卫生发到班级微信群,使学生和家长们形成合力,共同参与美丽家园建设;巧用农户家门口堆放的各类建筑余料,采用群众自愿捐赠和村集体出钱购买等方式,用于村内人居环境整治,既解决了村内建筑垃圾无处堆放影响交通的问题,又美化了环境。通过常态化治理,该村推动农村人居环境由“短期清脏”向“长期清洁”转变,由“一时美”向“持续美”转变,由“一片美”向“全域美”转变。

“在资金十分困难的情况下,村两委会干部采取个人垫付、申请项目资金等方式,多方筹集资金,加强公益事业建设,持续改善人居环境。今年春节过后,先后完成了5000平方米的村街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对入村主干道两侧进行美

化,修建亭子和街头小景,动员村民对房前屋后进行美化,让村街环境越来越美。”村党支部书记闫志杰说。

“人居环境整治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里怎么美,我们怎么干,男女老少都要参与到人居环境治理中来。同时,在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上下功夫,建设多彩幸福美丽的白土泉村。”驻村第一书记赵世民说。

市行政服务中心：多点发力助监督 党建引领提作风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沛沛 通讯员 张翔娜）自党建引领“拼抓行动”启动以来,市行政服务中心以党建为引领,切实加强市民之家服务窗口作风建设,维护办事群众和企业切身利益,从监督工作规范化、监督方式多样化着手,致力于构建上下联动、相互配合的多元监督体系,织密立体监督网。

抓好内部监督。采取党支部书记全面统筹负责大厅各项业务开展工作,副书记具体抓日常工作,支委会成员相互配合的工作模式,由投诉监督科每天开展纪律检查,并定期评优评先。检查内容

主要针对窗口工作人员考勤纪律、工作纪律、责任落实进行检查。检查考勤情况,纠正上班迟到、早退、空岗、无故缺勤等现象;检查上班期间串岗聊天、大声喧哗、打瞌睡等严重损害工作形象的现象;对照开展优质服务标准,查工作服务态度、业务办理能力、工作实绩效能等,杜绝“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业务能力不熟练、工作效率不突出现象。

完善外部监督。通过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聘请政务服务社会监督员两种创新举措,为中心工作提供坚实纪律保障。通过社会监督员及市民之家各业务部

门开展联合检查、专题调研、列席会议等方式,对我市网上政务服务、大数据管理、重点项目审批服务、政务服务“好差评”“豫事办”推广等各项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有关单位及人员履职尽责、工作作风等情况进行定向检查,对“进一步做好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明确的各项指标和各部门完成进度进行检查。

畅通群众监督。多方位丰富监督渠道。每个楼层显著位置设置意见箱,公开投诉电话,设立“有诉即办”窗口,汇总统一制作“好差评”静态二维码引导群众评价。立足基层工作实际,以民生为导向,注

注重细节,从与群众联系最紧密、群众最关心的小事出发,收集群众意见,建立问题台账,逐项跟进,将工作整改落到实处,真正实现贴心心、解民忧、顺民意,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下一步,市行政服务中心将继续邀请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聘请政务服务社会监督员、市场主体和群众代表等担任‘营商环境体验官’,通过陪同办、帮代办、观摩体验、旁听等形式,对中心窗口单位服务态度、工作作风、工作效率等各方面展开体验,助推我市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市行政服务中心负责人表示。

市公路管理局扎实开展“路政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张应霞 宋哲哲）为进一步优化干线公路路政管理,提升道路文明服务水平,增强群众公路路产路权的法律意识,净化美化路域环境,5月份以来,市公路管理局以“保障公路畅通,服务人民出行”为主题,精心谋划部署,在辖养路段扎实开展“路政宣传月”活动。

活动伊始,市公路管理局严格按照《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3年“路政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密切联系本单位路政管理工作实际,量体裁衣,科学制定《汝州市公路管理2023年路政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细化责任分工,拓展宣传渠道,为活动有序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活动中,市公路管理局把路政宣传月活动与爱护公路、保障畅通等公路中心工作紧密结合,突出路政巡查管理区域及宣传知识两重点,先后5次在涉路重点管理区域、各乡镇集市贸易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重点普及《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路及其附属设施安全保护,公路用地、公路建筑控制区等路域环境治理、涉路施工作业、涉路行政许可办理等内容。

据统计,本次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70余人次,在国省道干线公路醒目位置悬挂宣传横幅50条,在乡镇集市、公路两侧发放传单4000余份,劝止非法占道经营35处。

汝州路产管理大队：做好“三进”宣传 营造良好“护路”氛围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为进一步加强高速公路路产管理工作,优化提升高速公路管理和服务水平,促进河南高速公路行业高质量发展,近期,焦唐高速汝州路产管理大队结合主题教育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开展以“保障高速公路畅通,服务人民出行”为主题的“路政宣传月”活动。

政策宣传“进企业”,助企服务“零距离”。汝州路产管理大队深入辖区企业积极宣传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跨区作业联合收割机(插秧机)运输车辆免收通行费等利民政策,以及跨省大件运输并联许可“掌上办”等便民举措,让群众更好地知晓政策、享受政策。

安全宣传“进校园”,守护平安“伴成长”。大队宣传人员走进校园,向学生们讲

解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和自我保护知识,并通过对高速公路及高速公路附属设施的讲解,科普行人不能上高速公路、严禁破坏公路附属设施等常识和法规。通过现场提问的方式,让孩子们在寓教于乐中学会如何保护自己的安全,引导学生们增强安全意识,为保障学生生命安全和高速公路安全畅通创造良好条件。

法规宣传“进场站”,筑牢司乘“平安路”。该大队还积极开展宣传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深入解读治超联合执法、高速公路入口治超、大件运输许可服务等政策。重点结合2023年6月1日起施行的《河南省高速公路条例》,面向社会各界、广大群众做好普法宣传和咨询工作,推动新版《条例》的平稳实施。

垃圾分类从我做起

◇李晓伟

日常生活中,我们每个人每天都会产生很多的垃圾。垃圾要不要分类、如何分类,这个问题虽是老生常谈,但在现实生活中却势在必行。

众所周知,在现实生活中,我们能接触到的垃圾种类可谓多矣,但大致分类,可归纳为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等。

可回收物主要包括废纸、塑料、玻璃、金属和纺织物五大类生活垃圾,有害垃圾、电子/电器垃圾和电池三类特殊危害垃圾以及废弃家具类垃圾。

厨余垃圾是指居民日常生活及食品加工、餐饮服务、单位供餐等活动中产生的垃圾,包括丢弃不用的菜叶、剩菜、剩饭、果皮、蛋壳、茶渣、骨头等,其主要来源为家庭厨房、餐厅、饭店、食堂、市场及其他与食品加工业有关的行业。

有害垃圾指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

生活的废弃物。常见的有害垃圾包括废灯管、废油漆、杀虫剂、废弃化妆品、过期药品、废电池、废灯泡、废水银温度计等,有害垃圾需按照特殊正确的方法安全处理。

其他垃圾指危害比较小,没有再次利用价值的垃圾,如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一般都采取填埋、焚烧、卫生分解等方法处理,部分还可以使用生物分解的方法解决,如放蚯蚓等。其他垃圾是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剩余下来的一种垃圾种类。

随着我们经济和社会飞速发展,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相伴而生的城市生活垃圾的总产生量和生产速度也在日益提高,给城市市容市貌造成了非常大的影响,我们的城市环境问题已经到了很严峻的地步。

而垃圾分类的目的,正是提高垃圾的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减少垃圾处理量和处理设备的使用,降

低处理成本,减少土地资源的消耗等,具有社会、经济、生态等多方面的效益。

小习惯透视大文明,举手投足、点滴之间最能看出我们绿色生活的水准。

垃圾分类,一般是指按一定规定或标准将垃圾分类储存、投放和搬运,从而转变成公共资源的一系列活动。随着绿色环保理念深入人心,垃圾分类早已不是陌生概念。但在实际生活中,当我们着手垃圾分类时,可能会遇到诸多问题,这就需要我们用心用意去做。只有每个人都做好了,才能带动周围的群众一起参加,这样的话,才能众人拾柴火焰高。

垃圾分类,人人有责。让我们人人动手,全民参与,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集创我们的美好生活,共建我们的美好家园。

潮头谈

市人社局：阳光仲裁 公开庭审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吴磊）为持续推动我市“调解仲裁法律政策宣传月”活动的开展,广泛宣传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打造“阳光仲裁”服务品牌,5月17日上午,市人社局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总工会、信访局、企业代表、律师代表、乡镇街道调解中心等相关人士参加“阳光仲裁日”活动,本次活动由公开庭审、现场参观和面对面座谈三部分组成。

当天上午,各界代表在人社局5楼仲裁庭现场观摩了谭某诉我市某煤业有限公司支付工伤待遇一案。

庭审结束后,各界代表观摩了档案卷宗、调解室和合议庭,并在人社局3楼会议室召开座谈会。座谈会中,相关负责同志介绍了市人社局仲裁院的基本情况以及仲裁庭审、合议、裁决及工伤类案件办理流程等情况。各位代表高度评价称赞人社局调解仲裁工作取得的成绩,又提出了非常宝贵的意见。人大代表杨利平说:“这种公开庭审应该多举办,我们很多人对仲裁工作了解不足,要多宣传,让社会更加了解仲裁。”政协委员李向阳建议庭审中多用普通话,更能展现仲裁的威严和便捷。政协委员黄飞豹说:“要加强调解,多做宣传,建议复杂案件举行听证会,同时建议提高仲裁员的各项待遇。”